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3-047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已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任期届满。为确保公司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近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覃祥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覃祥翠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覃祥翠女士作为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 2023 年 6 月 2 日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第四届监事会一致,自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监事会起三年。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附件: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覃祥翠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3 年,本科学历。2003 年 2 月至 2005 年 12 月担任深圳市弘岡表业有限公司生产文员;2006 年 4 月至 2014 年 5 月先后担任深科达有限生产部生产管理计划员、生产部经理;2014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深科达生产部经理、人事部经理、深科达战略人力行政中心总监。2017 年 5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覃祥翠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8%。覃祥翠女士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3-048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以及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主任委员、监事会主席;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黄奕宏先生、张新明先生、周永亮先生、王世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刘金平先生、宋敬川先生、刘登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 4 位非独立董事与 3 名独立董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黄奕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同时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专门委员会委员
战略委员会	黄奕宏(召集人)、刘登明、宋敬川
审计委员会	刘金平(召集人)、宋敬川、周永亮
提名委员会	宋敬川(召集人)、刘登明、张新明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刘登明(召集人)、刘金平、周永亮

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及各专门委员会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监事会成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陈德钦先生、苏宝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31 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覃祥翠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及 1 位职工代表监事将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第四届监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以及 2023 年 6 月 1 日披露的《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二)监事会主席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陈德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高级管理人员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黄奕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聘任张新明先生、周永亮先生、秦超先生、林广满先生、周尔清先生、罗炳杰先生担任副总经理、聘任张新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公司董事会秘书。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黄奕宏先生、张新明先生、周永亮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秦超先生、林广满先生、周尔清先生、罗炳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郑亦平先生、黄贤波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郑亦平先生、黄贤波先生简历见附件。

五、部分董事、监事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郑建雄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李建华先生及黄宇欣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公司董事会对郑建雄先生、李建华先生以及黄宇欣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六、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

电话:0755-27889869
传真:0755-27889996
邮箱:irm@szskd.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征程二路 2 号 A 栋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秦超: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79 年,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1 年 7 月至 2017 年 2 月先后担任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厂长、制造总监;2017 年 2 月至 2018 年 12 月担任深科达第四事业中心总监。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秦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2,000 股。秦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广满: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5 年,大专学历。历任深圳市标谱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研发部经理,自 2016 年开始至今任深圳市深科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林广满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林广满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周尔清: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1 年,大专学历。历任德昌电机(深圳)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大族精密机电有限公司研发主管、青岛同日电机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深圳德康威尔科技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自 2015 年开始至今任深圳线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目前,周尔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周尔清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炳杰: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1 年,初中学历。历任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装配部主管、售后部主管、市场部经理、市场部总监,自 2018 年开始至今任深圳市深科达微电子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截至目前,罗炳杰先生通过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966,176 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 1.19%。罗炳杰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郑亦平: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90 年,本科学历。历任湖北盛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助理、长园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高级主管、2021 年开始至今任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郑亦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郑亦平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黄贤波: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生于 1983 年,本科学历。历任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外事务专员、证券事务专员,深圳市深科达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现任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

截至目前,黄贤波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深圳市深科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9,1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8%。黄贤波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黄奕宏先生配偶的哥哥,黄贤波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3-049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 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的监事 3 人,会议由全体监事推举陈德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推举陈德钦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48)。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证券代码:688328 证券简称:深科达 公告编号:2023-050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 年 6 月 2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征程二路 2 号 A 栋二楼 1 号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38,565,44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38,565,442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58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47.5881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奕宏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3 人;

3、董事会秘书张新明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秦超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38,527,442	99.9014	38,000	0.0986	0	0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黄奕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0,231,197	156.1791	是
2.02	选举张新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271,261	81.0862	是
2.03	选举周永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271,261	81.0862	是
2.04	选举王世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31,271,261	81.0862	是

2、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刘金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511,245	99.8594	是
3.02	选举宋敬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511,245	99.8594	是
3.03	选举刘登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8,511,245	99.8594	是

3、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4.01	选举陈德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8,511,245	99.8594	是
4.02	选举苏宝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8,511,245	99.8594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01	选举黄奕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2.02	选举张新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2.03	选举周永亮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2.04	选举王世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3.01	选举刘金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3.02	选举宋敬川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3.03	选举刘登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4.01	选举陈德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4.02	选举苏宝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1,896,660	97.2218	0	0.0000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审议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议案 2、议案 3、议案 4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律师:刘品、陈梦馨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审议议案及其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科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 报备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23-022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11 年 5 月 4 日与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阿控股")签订了《湖南长沙中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向友阿控股收购其持有的湖南长沙中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集团")100%股权,股权转让款和中山集团应支付给友阿控股的往来款总额为 49,248.684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1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收购"中山集团"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1-007)。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9 日完成了上述股权的工商变更登记,并于 2013 年 8 月 15 日对中山集团进行了吸收合并。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向控股股东友阿控股共支付了 46,158.046 万元,公司尚有 3,090.638 万元往来款未支付。根据 2011 年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3.3.2.1 条之约定,在友阿控股通过招拍挂的方式办理完"地块 4"出让手续后的 3 个工作日,公司支付 3,090.638 万元。《股权转让协议》中显示,"地块 4"为仓储划拨地,对应土地面积 1,165.09 平方米,地面房屋建筑面积 3,792.29 平方米。因政府控规的原因,导致《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地块 4"至今未能完成招拍挂手续,公司也一直未向友阿控股支付对应的 3,090.638 万元往来款,且自 2011 年以来该地块及房屋一直由公司在实际使用,但未向友阿控股支付房屋使用费,所产生的收益也全部由公司在收取。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9 日收到友阿控股的商函,要求公司将"地块 4"的土地及房屋退回友阿控股,并支付 2011-2023 年的房屋使用费,或支付前述往来款 3,090.638 万元。公司经综合考虑,并与友阿控股友好协商,拟就前次《股权转让协议》签订补充协议,公司向友阿控股支付未付的往来款 3,090.638 万元。友阿控股不再要求公司退回"地块 4"的土地及房屋,也不再要求公司支付 2011-2023 年的房屋使用费。

2、友阿控股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3、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在审议上述事项时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4、鉴于前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事项经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签订补充协议涉及相关条款的补充修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与控股股东签订补充协议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签订补充协议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长沙市八一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胡子敬
注册资本:人民币捌千万元
经营范围:商业零售业、酒店业、休闲娱乐业、餐饮业投资、经营、管理,旧机动车交易(以上具体业务由分支机构凭本企业许可证经营);收购、加工、销售政策允许的农副产品(不含食品);投资房地产、广告业;照像、扩印、儿童游乐、黄金饰品维修翻新、商品售后服务;经国家外经贸部批准的商品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业务;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2,015,786.91 万元,净资产 680,361.14 万元,2022 年度营业收入 215,932.03 万元,净利润-12,883.24 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止 2023 年 3 月 31 日,总资产 1,998,678.72 万元,净资产 687,702.67 万元,2023 年 1-3 月营业收入 71,126.28 万元,净利润 9,082.55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友阿控股持有公司 446,448,7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02%,系公司控股股东。

履约能力:友阿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本事项为公司向友阿控股支付未付的往来款,且该往来款对应地块及房屋一直由公司在无偿使用,所产生收益也全部由公司在收取,根据本次关联交易类型判断,友阿控股不存在违约风险。

三、关于原股权转让协议中相关款项尚未支付的情况说明

因政府控规的原因,将"地块 4"划为棚改规划用地范围,友阿控股无法对"地块 4"办理单独的招拍挂出让手续。公司与友阿控股前次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特别约定,"地块 4"及其对应的房屋评估价值对应 3,090.638 万元往来款在完成招拍挂的程序后支付。

但是由于政府后续未将"地块 4"用地进行棚改,公司一直未能通过招拍挂的方式获得"地块 4"的土地使用权,使得《股权转让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的往来款支付条件无法达成,公司也一直未支付相应的 3,090.638 万元往来款。"地块 4"的土地及房屋自 2011 年以来一直由公司无偿使用,产生的收益也全部由公司收取,亦未向友阿控股支付任何使用该项资产的相关费用。

四、补充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友阿控股经友好协商,拟就前次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签订补充协议(2023),主要内容如下(甲方:友阿控股,乙方:公司):

1、双方均认可:是因政府控规的原因导致"地块 4"未能完成招拍挂手续,不构成任一方的违约。

2、"地块 4"的占有、使用、收益(包括但不限于:租金收益、转让收益、征收补偿收益等所有的收益)、处分权等所有的权利均归乙方所有。乙方在占有、使用、收益、处分"地块 4"的过程中,如需甲方配合的,甲方应无条件予以配合。

3、双方一致同意:乙方在本协议签订后一年内向甲方支付往来款 3,090.638 万元。

4、本协议为《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与《股权转让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其余各条款仍按《股权转让协议》的约定执行。

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公司前次与友阿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交易的定价原则为依据沃克森(北京)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沃克森评报字(2011)第 0037 号《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湖南长沙中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以下简称"资产评估报告"),并经双方协商以公允的价值定价。资产评估报告对"地块 4"及其对应的房屋评估价值为 3090.638 万元。本次签订补充协议仅为对相关支付条款的补充修订,不涉及重新定价。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公司本次交易的资金全部为自有资金。

七、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的"地块 4"处于长沙市最繁华的五一广场商圈,长沙唯一的无法复刻的市级商业中心。且此地块及其对应的房屋是公司下属门店春天百货的配套必须用房。经过十二年,特别是五一广场地铁站成为长沙地铁的换乘中心后,凭借成熟的商业环境与不可复制的优越位置,该商圈的房产价值凸现,目前的市场价值早已超过当年的评估价值。若公司选择不支付 3,090.638 万元往来款,友阿控股将要求公司退回"地块 4"的土地及房屋,并支付 2011-2023 年的房屋使用费,公司不仅可能失去该项具备高潜商业价值的资产,而且还需要按周边市场的租金支付 2011-2023 年的房屋使用费。基于政府控规的原因,根据原协议约定因不可抗力因素(政府原因)导致双方无法履行相关义务时,双方可协商解决办法。为此,公司经综合考虑,决定与友阿控股进行协商,并将该笔 3,090.638 万元往来款支付给友阿控股,从而保留"地块 4"的土地及房屋。

公司与友阿控股本次签订补充协议并支付原未付的往来款,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八、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根据公司分公司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阿波罗商业广场与友阿控股旗下友阿超市分公司签订的《配套经营租赁合同书》,友阿控股分公司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友阿超市阿波罗广场店租用了公司房产,每年租赁费 180 万元。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租金金额为 75 万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予以事前审查并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控股股东就签订的《湖南长沙中山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签署补充协议,是基于原交易事项的补充约定,也是推进和落实前期交易事项的既定目的,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本次签订补充协议为对原《股权转让协议》的补充修订,不涉及重新定价,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及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本次关联交易类型判断,友阿股不存在违约风险。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股票简称:友阿股份 股票代码:002277 编号:2023-023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内容,公司将于 202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具体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3、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15: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15-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3 年 6 月 14 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见附件二)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友阿总部大厦 13 楼 1301 会议室(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 9 号)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2023)》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本次股东大会议案控股股东湖南友谊阿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将回避表决。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披露。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3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与控股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2023)》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有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法人代表资格的有效证件或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代理还必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委托人及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股东为 QFII 的,凭 QFII 证书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复印件及受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以现场登记,或用传真、信函等方式登记,传真、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3 年 6 月 15 -16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 9 号友阿总部大厦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电话:0731-82295528

信函请寄以下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区朝阳前街 9 号友阿总部大厦友阿股份证券投资部,邮编 410001(信封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晟 孔德晟

联系电话:0731- 82295528

2、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友谊阿波罗商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77;

2、投票简称:友阿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根据议题内容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的交易时间,即 2023 年 6 月 19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6 月 19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